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动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2014年6月12日、6月13日、6月16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%，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，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。

二、公司核实情况说明

针对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对有关事项进行了核查，并问询了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%以上股东、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，有关情况说明如下：

1、公司未存在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信息，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、补充之处；

2、近期公司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；

3、公司于2014年4月9日、5月16日先后发布了《海伦钢琴调研活动信息》，其中涉及公司计划延伸艺术培训教育项目的企业经营活动。除此外公司及持有公司5%以上股份的股东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，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；

4、股票异动期间，未发生公司控股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；

5、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

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。

三、其他说明

公司董事会确认，截止公告之日，公司没有任何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、商谈、意向、协议等；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、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。

四、风险提示

- 1、经自查，公司不存在违反公平信息披露的情形；
- 2、公司计划延伸的艺术培训教育项目尚处于筹划期，存在项目能否如期实现的风险；
- 3、公司目前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和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，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海伦钢琴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4年6月16日